**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委员会

提 案

第十三届第一次会议　     　第021号　 类别：政治建设类

|  |  |
| --- | --- |
| **案  由：** | 关于加强村医培训提高基层医疗服务能力的建议 |
| **审查意见：** | 主办：州卫健局 会办： |
| **提 案 人：** | **通讯地址** | **邮政编码** | **联系电话** |
| 州政协教科卫体与港澳台侨委员会 | 州政协 | 556000 | 13885573333 |
| **工作联系电话：** | 州委办秘书五科：8270060；州政府办建议提案科：8260016；州政协提案委：8428866。 |

内容和办法：

村医承担着农民健康档案建立、健康教育、规划免疫、传染病报告、妇幼保健、慢性病管理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以及常见病、多发病的一般诊治和转诊服务，是落实新医改任务、维护农民健康的不可替代的基本依靠力量，是乡村“一老一小”医防健康的守护人。但村医队伍的医疗服务能力较弱，水平不一。据统计，全州乡村医生的年龄结构不合理，50岁以上有768人（其中60岁以上139人），占总人数3466人中的22%，乡村医生老龄化程度比较高。乡村医生学历偏低，全州具有大专以上学历的村医558名，其中只有35名本科，有4个县没有一名本科毕业生；具有执业（助理）医师资格的乡村医生324人，只占9.34%；乡村医生服务水平和服务能力不足，部分村医不能开展诊疗活动，有的仪器不能操作，导致村卫生室医疗服务满足不了群众性看病就医需求。这种现状制约了全州基层卫生网底建设。

建议：

1. 加强学习培训，提升村医医疗服务能力。一是卫生健康部门要加强村医业务培训，规范培训内容，突出培训及重点，采取一对一帮扶模式，安排城镇医疗机构指导村卫生室的业务技术，有效提升村卫生室医疗服务能力。二是建立激励机制，鼓励村医提升学历，提升乡村医生医疗业务能力。
2. 开展中医民族医药适宜技术服务培训，解决基层医疗“看病难、看病贵、看病远”的实际困难。民族医药适宜技术具有“简、便、效、廉”的特点，在农村常见病、多发病的防治上发挥着重要保障作用。民族医药技能、中医基础技能（艾灸、刮痧、耳穴治疗、推拿、按摩）简单易学，实用性强，可以通过花小钱或无痛苦治疗的办法解决基层百姓疾苦。加大村医中医民族医药适宜技术服务培训，发挥中医药康复护理和“治小病”的优势和作用，将拔罐、针灸、推拿等中医服务医技纳入村医工作范畴，方便群众就医，增加医务收入。
3. 改革创新村医管理模式，建立乡村医生退出机制。一是积极推广麻江县创新乡村医生“员额制”改革。强化乡村一体化管理模式，按照“八统一”原则，深化乡村一体化发展，明确村卫生室作为乡镇卫生院派驻的非营利性医疗卫生机构，由所在乡镇卫生院副院长作为村卫生室法人，将乡村医生作为乡镇卫生院编外人员参照事业单位在职人员进行管理，同管理、同考核，基本实现同工同酬。二是建立乡村医生退出机制，实现老有所养。对养老保险中的个人部分缴纳存在困难年龄较大的村医，采取财政补贴、银行贴息贷款等方式先行垫付个人部分，再从村医退休养老金中扣还方式解决。
4. 重视本地人才培养，储备村医后备力量。完善面向乡村的委培、定向培养中医药苗侗医药人才制度，推广麻江、从江等县做法，利用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资源，争取3-5年为全县每个行政村培养1-2名本地村医学生，培养一批本地医疗技术好、服务能力强的乡土医学人才，为当地群众提供优质医疗服务。

**注：**1、提案会办单位需将会办意见送主办单位，由主办单位连同《提案答复件》、《征询意见表》一并抄送州政协；（涉及目标考核）

2、州政协联系方式：州政协办402室、传真8428882，协同账号：州政协办公室收发员（备注：XXX号提案答复件）。